**民丰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民丰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填报时间：2024年5月10日

1. **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单位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有关国内外贸易、对外经济合作和招商引资及工业和信息化发展综合性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指导和协调本级内外贸易、外资、对外经济合作、招商引资发展和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工作。拟订本级商务发展、招商引资发展组织实施。负责我县商务发展、招商引资发展运行情况的监测、调研、考核评价和综合分析，并向县人民政府提出建议。研究“一带一路”建设、区域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和流通体制改革并提出建议，并及时解决商务工作、招商引资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2）负责推进商贸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并拟定本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及产业合理布局和结构调整，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组织协调重点产业调整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的拟定实施。

（3）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贸易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4）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落实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5）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6）落实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执行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配额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大宗进出口商品政策，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7）负责组织、协调、推进区域对外招商、项目发布、洽谈联络等重大招商引资交流活动。承办有关重要会展招商、贸易、推介和洽谈活动。指导地区举办的商务领域交易会、洽谈会、博览会、展览会和有关招商活动等。指导和管理贸易投资促进工作。联系指导部门、行业的有关内外贸易流通、招商引资工作。完善招商引资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外来投资企业投诉受理网络。

（8）负责编制本级招商引资项目库和招商信息库，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招商引资项目的筛选、论证、推介和服务工作。协调解决项目洽谈和实施中的问题。负责本级招商引资统计工作。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代理、委托和管理，提供招商中介服务。

（9）负责商务领域和招商引资项目的跟踪服务和督促检查落实工作，督办在项目签约、落实和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难点和重大问题的协调、解决和落实情况。

（10）制定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企业信息化及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负责建立电子商务行业统计和评价体系，牵头推进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体系发展。

（11）监测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调节工业经济运行；执行国务院、自治区工业经济运行调控目标、政策措施；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问题并提出建议；负责协调油地关系；协调解决油气运输等重大问题；组织实施现代物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负责工业经济运行和产业安全有关工作。

（12）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各行业的管理，组织实施行业专项规划、技术规范和标准；执行行业规划和行业法规；负责盐业行业管理；负责园区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煤电煤化工产业发展工作；指导冶金、有色金属、黄金、稀土、轻工、纺织、机电、索村等行业管理；

（13）负责工业和信息产业及信息化建设的技术改造投资管理；证实技术改造投资的有关政策措施，中报规划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方向和布局，及技术改造投资项目。

（14）执行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创新政策措施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实施装备工业发展规划及政策措施；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交流及招商引资工作。

（15）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工作；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负责对中小企业的宏观指导和服务，指导中小企业改革与发展，建立健全服务体系；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人员的培训；负责组织协调减轻企业负担工作。

1. **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

民丰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编制数9人，实有人数17人，其中：在职 17人，退休0人，离休0人；行政编制14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0人，非参公事业人员3人。

**（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1）2023年边境地区转移支付（小额贸易能力建设）资金：该资金用于补助边境贸易公司数量1家，总补助金额5万元。通过此项目的实施，有效促进边境小额贸易企业发展，有效加强地方政府支持边境小额贸易企业发展能力建设。

（2）第二届和田地区美食文化节活动经费：该资金主要用于组织参展的个体工商户及农特产企业数量9家，保障工作人员数量36人，工作人员住宿天数4天，工作人员住宿房间数21间，购买活动用品数量1批。通过此项目的实施，有效宣传本地特色美食文化，推动和田美食在全国的影响力。

（3）2023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稳中提质，推动贸易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外贸新业态，稳住外贸基本盘。促进边境贸易创新发展。确保边境贸易占比稳定，推进边民互市进口商品落地加工试点，支持改善边境贸易仓储物流运输条件，提升边贸公共服务水平。

（4）2023年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第一批）：该项目主要是在原有的民丰县邮政物流配送中心基础上进行转运场地，顾客服务中心，仓储库房进行升级改造，改造升级配送中心安防系统3套，排水系统1套，扩建运转场地面积50平方米。通过此项目的实施，有效促进农民增收，有效优化农村投递网络、提升农村配送能力，有效促进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更加顺畅。

（5）2023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资金项目：主要用于为了促进外贸稳中提质，支持我县1家外贸企业给予发展企业补助。通过此项目的实施，促进外贸稳中提质，推动贸易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外贸新业态，提升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水平，有效改善外经贸企业营商环境。

（6）2022年第一批纺织服装专项资金项目：主要用于对我县3家纺织服装企业发放补贴。通过项目的实施，加快推进我县纺织服装企业复工达产，持续健康发展我县纺织服装产业。

（7）2023年自治区“访惠聚”驻村工作经费：驻村第一书记1人，驻村队员数量5人，涉及帮扶村1个，开展帮扶、慰问活动不少于5次，全年为民办实事、办好事数量不少于3件；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访惠聚驻村工作队生活水平以及提高工作效率和水平，提高基层服务能力，强化访惠聚驻村干部物质和精神双层鼓励，让干部全心头上服务群众工作，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解决群众实际困难。

（8）民丰县天津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第一标段给水工程款：给予1家企业支付工程尾款。通过项目的实施，及时支付企业款项，提高政府公信力，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包括年初预算安排、年中调整（追加减）情况，资金使用主要内容、涉及的范围。**

**1．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

中央安排资金：年初预算数10万元，预算数（调整后）16.5万元，执行数16.5万元，执行率100%。

自治区安排资金：年初预算数0万元，预算数（调整后）17万元，执行数16.96万元，执行率99.76%。

地（州、市）安排：年初预算数0万元，预算数（调整后）0万元，执行数0万元，执行率0%。

县（市、区）安排：年初预算数338.41万元，预算数（调整后）518.41万元，执行数518.41万元，执行率100%。

其他资金：年初预算数85万元，预算数（调整后）20万元，执行数0万元，执行率0%。

（1）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基本支出预算总额399.7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87.42万元，公用经费12.34万元。执行数399.7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预算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预算项目支出数共计2个，全年预算数118.65万元，资金执行数118.65万元，执行率100%；其中，年初单位预算批复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项目支出预算数0万元，资金执行数0万元，年中追加项目支出预算数118.65万元，资金执行数118.65万元。

（3）专项资金项目支出情况

截至12月31日，上级专项资金项目共计6个，全年预算数53.5万元，资金执行数33.46万元，执行率62.54%。

**2．使用方法**

基本支出由财政单位按照进度每月分期拨付，人员支出按照工资计划发放工资；涉及资金支出按照我单位《内控制度》中设定的流程申报审批进行；项目支出属于政府采购的，组织人员制定采购计划，委托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采购中心进行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等方式进行；属于非政府采购的项目，按照“三重一大”制度规定，重大项目支出上党组会研究决定。

**3．主要内容及涉及范围**

（1）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公用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2）2023年度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项目支出共涉及8个项目，分别为：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总预算（万元）** | **项目属性** |
| 2023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 4 | 中央专项 |
| 2023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资金项目 | 10 | 中央专项 |
| 2023年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第一批） | 2.5 | 中央专项 |
| 2023年自治区“访惠聚”驻村工作经费 | 12 | 自治区专项 |
| 2023年边境地区转移支付（小额贸易能力建设）资金 | 5 | 自治区专项 |
| 民丰县天津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第一标段给水工程款 | 114.79 | 年中追加 |
| 和田地区美食文化活动经费 | 3.86 | 年中追加 |
| 2022年第一批纺织服装专项资金项目 | 20 | 上级资金转移支付（其他资金） |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资金管理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控经费支出，并严格按照公示制度要求进行公示，对项目资金，把资金的审批分配、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结合起来，遵循先预算、再审批、后支出的原则，确保了财政资金分配和财政审批程序合法，保证了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对中央及自治区转移支付专项资金，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使用，对本级资金安排项目按照单位内部制定的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并严格执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时向社会公众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保障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

****（二）基本支出管理、支出情况、“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基本支出管理**

基本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工作运转开支，包括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及其他资本性支出。人员经费的开支主要是按照市财政统发工资表及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公用经费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规范资金使用流程， 尤其是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指标内。接待费的报销必须附有接待公函、接待清单、接待明细，车辆运行开支由办公室统一安排调配使用。

**2．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基本支出预算总额399.7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87.42万元，公用经费12.34万元。执行数399.7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全年大幅度压缩了因公出国（境）及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三）专项资金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3年专项支出预算总额53.5万元，执行数33.46万元，预算执行率93.84%。

2023年共有7个专项资金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6个、未完成项目1个。2023年度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见下表：

| **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万元）** | **项目属性** | **执行金额（万元）** | **执行率** |
| --- | --- | --- | --- | --- |
| 2023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 4 | 中央专项 | 4 | 100% |
| 2023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资金项目 | 10 | 中央专项 | 10 | 100% |
| 2023年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第一批） | 2.5 | 中央专项 | 2.5 | 100% |
| 2023年自治区“访惠聚”驻村工作经费 | 12 | 自治区专项 | 11.96 | 100% |
| 2023年边境地区转移支付（小额贸易能力建设）资金 | 5 | 自治区专项 | 5 | 100% |
| 2022年第一批纺织服装专项资金项目 | 20 | 上级资金转移支付（其他资金） | 0 | 0% |
| 合计 | 53.5 |  | 33.46 | 93.84% |

（1）**2022年第一批纺织服装专项资金项目：企业未进行申报，导致项目资金手续不完整。及时完善项目支付手续。**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指标一：参与或组织企业参加各地各类会展活动次数****

参与或组织企业参加各地各类会展活动次数，预期指标是大于等于3次，**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1次**，**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4次，**达到预期目标。

****（二）指标二：引进、承接项目数量****

引进、承接项目数量，预期指标是大于等于3个，**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6个**，**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7个，**达到预期目标。

****（三）指标三：外贸增速****

外贸增速，预期指标是大于等于2%，**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2%**，**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50.25%**，**达到预期目标。

****（四）指标四：完成工业增加值增速****

完成工业增加值增速，预期指标是大于等于10%，**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11.4%**，**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2.2%，未**达到预期目标。原因：年初预算不精准。措施：加强预算精准度。

****（五）指标五：帮扶带动企业数****

帮扶带动企业数，预期指标是大于等于5家，**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5家，**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18家，**达到预期目标。

****（六）指标六：完成招商引资****

完成招商引资，预期指标是大于等于4.64亿元，**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4.15亿元，**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5.22亿元，**达到预期目标。

1. **评价结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87.95分，评价结果为“良”。**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执行存在偏差**

对个别项目资金使用方面预算不够细致，出现实际支出数超出了预算申报数和出现项目资金结余数额多的情况。

**（二）目标设定科学性及评价存在难度**

对于目标设定需要分科室单位分解，汇总后制定整体目标，如何科学整合全单位绩效目标比较困难；目标设定后如何科学设定考核评价标准，特别是对于不能量化的目标如何评价。

**（三）财务管理方面，会计核算还不够细致，对于有些能够细分的工作，未能详细分类核算，绩效评价基础数据不够精准。**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加强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规范账务处理，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会计法》 、《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学习培训，规范单位预算收支核算。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 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

**（二）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实相符。

（三）加强学习如何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及考核体系，充分发挥绩效工作效用。

（四）财务上，会计核算要更加详细，为本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总结、评估提供有效数据资料支撑，为各项业务工作更好地开展提供帮助。

**（五）从源头上强化对专项资金预算管理**

实行专项资金预算管理，结合单位实际， 按轻重缓急统筹安排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合理性，优化资金结构。

**（六）按时间进度分解资金使用计划**

专项资金的使用，要事前做计划，事中进行控制，事后总结提高。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充分体现资金投向的目标和效益。

**（七）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由于目前的预算管理在编制和实施中还存在编制不细、预算调整较多、追加预算比重较大等现象，因此项目预算执行的准确性还有待加强，同时分析手段和技术水平上还有待完善。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强与财政单位的紧密配合，开展好整体支出及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运用好绩效评价的结果，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